**2016花蓮「遠百盃」三對三鬥牛賽活動辦法**

一、活動目的：遠東百貨公司一向熱心公益對民眾提供必要之協助，為了將回饋社

會、敦親睦鄰的企業理念轉為實際行動，增進與民眾的距離，將用

籃球趣味化來進行健康休閒的運動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

三、主辦單位：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花蓮和平路分公司

四、承辦單位：花蓮縣籃球協會

五、協辦單位：花蓮麥當勞餐廳

六、活動日期：105年1月1日（星期五）上午8時起。

七、對象：各公、私立國小以上學生及一般民眾均可報名參加。

八、活動地點：花蓮遠東百貨公司建林廣場（花蓮市和平路581號）

九、比賽辦法：

* 報名期間：自即日起至12月25日止或報名總隊數150隊額滿截止。
* 報到時間：105年1月1日上午7時50分至8時20分
* 比賽時間：105年1月1日上午8時30分起。
* 雨天備案：比賽當天如遇下雨致賽程無法進行時，則剩餘賽程延至隔天105

 年1月2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起於原場地繼續進行，如第二天

 仍遇下雨時，則所有賽事全部移至花蓮高商體育館進行。

* 比賽分組暨參賽資格：

1.公開男子組-不限年齡。

2.社高女子組-不限年齡。

3.高中男子組-各公、私立高中職男生。

4.國中男子組-各公、私立國中男生。

5.國中女子組-各公、私立國中女生。

6.國小組-各公、私立國小男、女生。

* 報名方式：

1、本活動採網路報名：花蓮縣籃球協會(網址：hlba.tw)。

2、花蓮縣籃球協會 陳小姐 03-8510860。

3、每隊繳交報名費新台幣100元整，請於報到時於現場繳交。

* 競賽制度：

1、採分組循環或單淘汰制，由大會視報名隊數多寡決定賽制。

2、每組報名隊數未達6隊則取消該組比賽。

* 競賽資訊：
* 1、分組表將於12月30日（星期三）公告在花蓮縣籃球協會網站。

2、賽程表將於1月1日（星期五）上午8點公告於比賽場地。

* 競賽規則：採用中華民國籃球協會頒行之最新籃球規則。
* 活動程序表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活動時間 | 活動內容 | 備註 |
| 07：50〜08：20 | 參賽選手報到 | 繳交報名費及領取遠百商品劵及購物金 |
| 08：20〜08：30 | 宣布比賽規則 |  |
| 08：30〜10：20 | 三對三鬥牛賽 | 預賽 |
| 10：20〜10：30 | 參賽選手集合 |  |
| 10：30〜10：35 | 表演活動 | 麥當勞餐廳 |
| 10：35〜10：45 | 開幕典禮 | 長官及貴賓致詞 |
| 10：45〜20：45 | 三對三鬥牛賽 | 預賽及決賽 |
| 20：45〜21：00 | 頒獎 |  |

* 獎勵：
* 凡報名參加本次活動之隊伍，每隊均致贈遠東百貨商品劵200元及花蓮

遠百購物金300元(限指定專櫃)。備註：花蓮遠百購物金為100元\*3張，此購物金限於指定專櫃使用，使用方式及說明詳券面。

* 三對三鬥牛賽每組取前三名頒發獎盃乙座，另各組冠軍頒發獎金1200元、

麥當勞兌換劵300元；各組亞軍頒發獎金600元、麥當勞兌換劵200元；各組季軍頒發獎金200元、麥當勞兌換劵100元。

* 附則：

1、大會開幕典禮請各隊隊員務必準時參加。

 2、參賽人員之意外及醫療保險由各隊自行辦理。（大會投保場地責任險）

 3、比賽開始3分鐘球隊未到場視同棄權。

 4、若有選手冒名頂替及跨組比賽（高中選手打國中組）將取消該隊所有成績及參賽資格。

**2016花蓮「遠百盃」三對三籃球鬥牛賽競賽規則**

一、比賽時間為八分鐘。

二、比賽時都不停錶，除暫停及最後一分鐘。

三、每隊可報名3位球員。

四、若八分鐘結束兩隊皆未達到14分則以分數高的為勝隊。

五、若八分鐘結束兩隊平手則各派三人罰球進球數多的為勝隊，若

 再平手，則各派一人，進行PK戰，至分出勝負為止。

六、若時間尚未終了其中一隊先得14分則比賽結束。

七、比賽期間每隊可叫一次暫停，暫停時間為一分鐘。

八、若A隊得分則換B隊到三分線外發球。

九、每次違例或犯規必須到三分線外將球發出。

十、個人犯規次數達3次就取消本場比賽資格。

十一、團隊犯規達4次時，每次犯規就必須罰兩球。

十二、罰球時不用站位。

十三、罰2球時，2球都進得2分、2球進1得球權、2球不進對方球。

十四、罰1球時，球進得球權、球不進對方球。